

证券代码：300808

证券简称：久量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0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转让股份计划

暨更正《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中部分内容的公告

公司股东卓楚光先生、郭少燕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份转让计划主要系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卓楚光先生与其一致行动人郭少燕女士（卓楚光先生及郭少燕女士系夫妻关系）计划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持有的部分股份转让给其两个儿子卓奕凯先生和卓奕浩先生。卓楚光先生及郭少燕女士两人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2,855,746股，占公司总股本64.28%，卓楚光先生与郭少燕女士两人计划通过上述方式转让合计20,34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72%。

因本次计划协议转让的两个受让方与卓楚光先生及郭少燕女士构成一致行动人，本次股份转让计划完成后，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2、本次更正《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的内容为：“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本总数的1%”。

一、关于转让股份计划

公司于2022年12月11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卓楚光先生与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股东郭少燕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转让计划的告知函》（以下简称

“《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计划转让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卓楚光	68,604,000	42.88%
郭少燕	31,980,000	19.99%

2、转让计划的主要内容

卓楚光先生与其一致行动人郭少燕女士由于家庭财产分配的原因，计划于股份转让计划公告后三个交易日后的2个月内向其两个儿子卓奕凯先生和卓奕浩先生分别转让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窗口期不减持），转让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20,346,000股，即转让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份比例的12.72%，转让价格不低于前一个交易日收盘价8折，且不低于发行价。

本次转让股份来源为股东卓楚光先生及郭少燕女士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结合前次披露的减持计划，卓楚光先生及郭少燕女士计划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及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股份后，公司实际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二、关于更正《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中的部分内容

1、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概述与履行情况

卓楚光先生与郭少燕女士系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卓楚光先生直接持有久量股份42.88%股份，通过融信量间接持有久量股份0.48%股份，直接及间接持有久量股份43.36%股份；郭少燕女士直接持有19.99%股份，通过融信量持有久量股份0.94%，直接及间接持有久量股份20.93%股份。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久量股份64.28%股份。综上，卓楚光先生、郭少燕女士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公司在2018年6月向中国证监会递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以下简称“招股书”）披露了公开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及减持意向，其中，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卓楚光先生、郭少燕女士承诺：

“2、本人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转让持有发行人股份，并于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所持股份低于5%的，本人将在减持后6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5%。”

上述承诺时间为自上市之日起至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止。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卓楚光先生和郭少燕女士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2、本次更正招股书部分内容的详情

(1) 更正《招股书》的内容

本次《招股书》需要更正的内容为“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本总数的1%，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所持股份低于5%的，本人将在减持后6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5%”，更正后为“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所持股份低于5%的，本人将在减持后6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5%”，更正后与法规要求保持一致。

(2) 更正《招股书》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卓楚光先生与其一致行动人郭少燕女士由于家庭财产分配的原因，需要向其已经

成年的直系亲属（两个儿子）转让其两人持有的部分股份，转让完成后，卓楚光先生、郭少燕女士及其两个儿子仍然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因此本次协议转让后公司实际控制权不发生变化，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和经营没有影响。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股份转让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股东卓楚光先生、郭少燕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转让计划。

2、股东卓楚光先生、郭少燕女士将在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的前提下，依法、合规减持股份。

3、卓楚光先生与其一致行动人郭少燕女士由于家庭财产分配的原因，需要向其已经成年的直系亲属（两个儿子）转让其两人持有的部分股份，卓楚光先生、郭少燕女士及其两个儿子仍然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因此本次协议转让并不使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本次股份转让计划实施完毕后，公司实际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5、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转让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转让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2日